

德化县民政局文件

德政民函〔2025〕41号

答复类型：A

关于德化县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 第25147号和25148号提案的答复

林志伟、蔡国海、郑建忠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完善短期被羁押人员独自抚养的未所年人子女全面保障的提案》《关于服刑人员未成年人子女数据统计及生活保障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和特殊困难群体关爱服务等民生工作做出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切实防止困难群众出现错保错救和漏保漏救现象，保障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和合法权益，我局积极行动、精准施策。根据《中共德化县委政法委员会等16个部门关于做好困难群众信息比对校核和相关数据信息共享工作的通知》，县民政局加强部门联动协作，优化和规范信息管理，推动信息共享的高效实现。同时，

专门成立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对辖区内遭受监护侵害、生活无着、暂时无人监护等未成年人实施救助，并依法承担临时监护责任。该中心自 2022 年成立以来，已累计为 6 名未成年人实施临时监护。

一、严格政策标准，筑牢生活保障底线。依据《福建省民政厅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申请条件：父母一方死亡、重病、重残、失踪、失联，或服刑在押、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措施连续超 6 个月以上，另一方存在服刑在押、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措施连续超 6 个月以上情形的，可申请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此外，对于符合低保、临时救助条件的困难家庭，可向户籍地提出救助申请，确保困境儿童基本生活得到坚实保障。

二、聚焦身心需求，织密关爱服务网络。每年投入 60 多万元专项经费用于开展“福蕾行动计划”，旨在全面提升全县留守儿童及困境儿童的福利保障和关爱服务能力水平。具体实施“十项工程”，包括关爱网络建设工程、假期关爱工程、结对帮扶工程、亲情关爱工程、心理健康工程、儿童学校工程、“福彩助学”工程、司法援助工程、智慧关爱工程、队伍培育工程。通过系统实施这些工程，推动儿童福利保障和关爱服务向专业化、系统化、常态化迈进，全方位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以上答复妥否，恳请提出宝贵意见。

分管领导：陈成法

经办人员：李新志

联系电话：23510753





抄送：县政协提案与文史办，县政府督查室。

德化县民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21 日印发
